

关于《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批前公示

广大市民朋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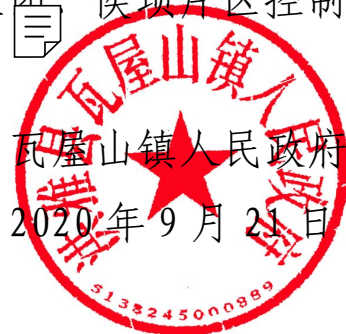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镇拟对《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进行为期 30 天的网上批前公示。公示期间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公示期满，我镇按程序将收集到的意见和该方案报县政府审定。

如您对《控规》有意见建议，可从即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期间，通过以下四种方式的任何一种向我们提交意见建议：

1. 在本网页下方在线提交您的宝贵意见。
2. 直接与瓦屋山镇人民政府联系，联系电话：37536036
3. 通过我们的意见征集邮箱：804846865@qq.com 给我们写信。
4. 直接向我单位写信，通信地址：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瓦屋山镇人民政府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公示稿



《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批前公示

为科学指导、统筹安排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土地使用、道路交通、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工程施工、环境容量等规划建设，洪雅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《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该规划已于2020年5月20日通过专家会审查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眉山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控规主要内容进行为期三十天的报批前公示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。

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为瓦屋山镇付田组团东部区域及侯坝片区，总面积4.5平方公里。

二、规划定位

规划区为瓦屋山中心镇区向东发展的拓展区域，是为城镇旅游提供配套生态居住和服务功能的区域。

三、人口和用地规模

规划用地范围总面积为450公顷，其中建设用地规模15.44公顷（不含道路）；规划常住人口规模约908人，日均旅居人口为2300人。

四、规划结构

规划形成“一廊、四区”的空间布局结构。

一廊：即付田组团—侯坝景观生态廊道；

四区：

河谷生态宜居区：依托水系、田园、河谷特色资源，形成生态田园休闲、乡村休闲度假为核心生活区；

滨水休闲度假区：结合河流、绿地等景观本底，塑造以休闲娱乐、水岸休闲、水上活动为特色的滨水娱乐区；

综合旅游服务区：以旅游门户、景区入口为依托，打造接待服务、商业服务、旅游配套为主题综合服务区；

场镇配套服务区：依托场镇、旅游快速通道，形成以休闲服务、旅游配套、商业服务为特色的配套服务区。

五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。

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总面积 0.03 公顷，为宗教设施用地（A9），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0.13%。

六、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规划

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总面积 4.95 公顷，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21.27%。

七、居住用地

规划居住用地总面积 10.01 公顷，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43.02%。

八、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

规划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面积 8.28 公顷，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35.58%。其中：

（一）城市道路用地（S1），用地面积 7.83 公顷，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33.65%。

(二) 社会停车场用地 (S42) 2 处, 分别位于付田组团及侯坝片区, 用地面积 0.45 公顷, 占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1.93%。

九、道路交通规划

(一) 路网结构

规划形成“一横一纵三支”的道路骨架结构。

一横: 洪雅县至瓦屋山镇区的旅游快速路, 红线宽度为 12 米;

一纵: 规划主干路, 红线宽度为 12 米;

三支: 三条支路, 红线宽度为 7 及 10 米

(二) 道路分级系统

(1) 主路

主要承担规划区与瓦屋山镇区的交通联系, 满足片区的中、长距离交通服务需求, 红线宽度 12 米。

(2) 支路

主要承担片区各功能区内部地块交通源流之间联系的道路, 兼有交通性和生活性两重功能, 提高交通可达性、增加道路网密度, 红线宽度 7-10 米。

附件: 1. 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功能结构规划图

2. 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布局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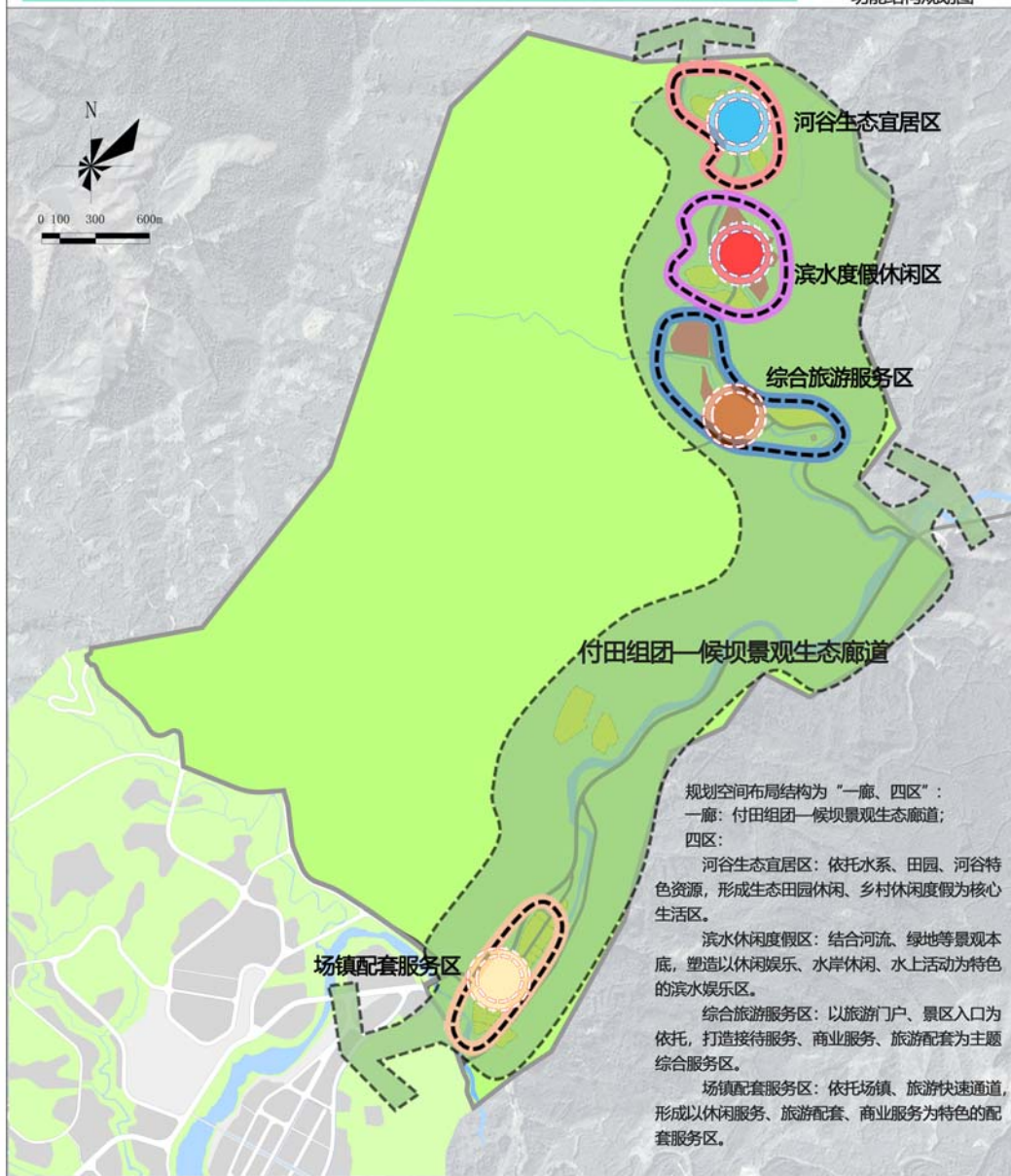
3. 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道路规划图

4. 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开发强度规划图

5. 洪雅县瓦屋山镇付田组团、侯坝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建筑高度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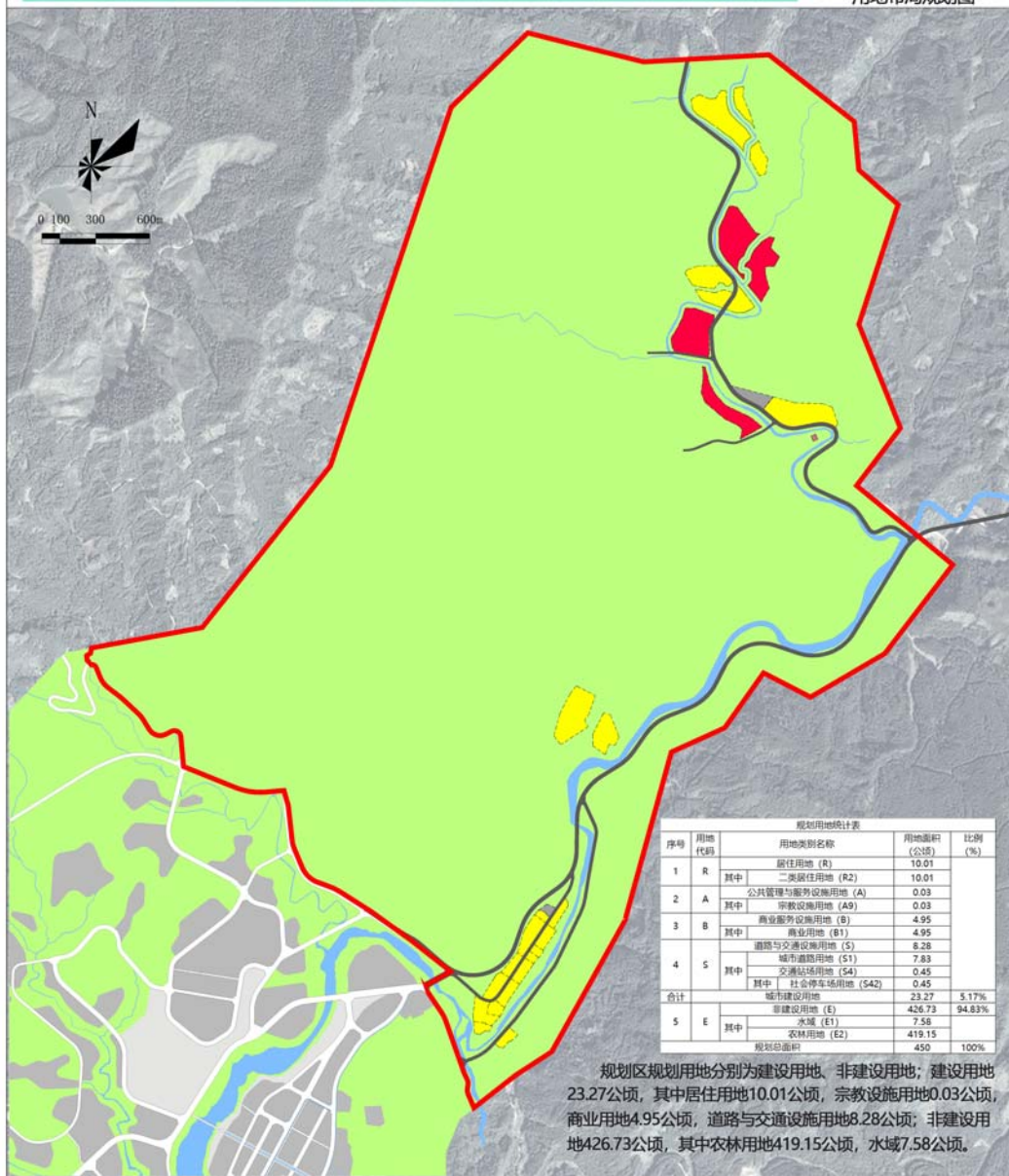
洪雅县瓦屋山镇“付田-侯坝片区”控制性详细规划

功能结构规划图



洪雅县瓦屋山镇“付田-侯坝片区”控制性详细规划

用地布局规划图



规划用地统计表				
序号	用地代码	用地类别名称	用地面积 (公顷)	比例 (%)
1	R	居住用地 (R)	10.01	
		二类居住用地 (R2)	10.01	
2	A	公共管理与服务设施用地 (A)	0.03	
		宗教设施用地 (A9)	0.03	
3	B	商业服务设施用地 (B)	4.95	
		商业用地 (B1)	4.95	
4	S	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(S)	8.28	
		城市道路用地 (S1)	7.83	
		交通站场用地 (S4)	0.45	
		其中: 社会停车场用地 (S42)	0.45	
合计			23.27	5.17%
5	E	城市建设用地	426.73	94.83%
		城市建设用地 (E)	426.73	
		水域 (E1)	7.58	
		农林用地 (E2)	419.15	
规划总面积			450	100%

规划区规划用地分别为建设用地、非建设用地；建设用地23.27公顷，其中居住用地10.01公顷，宗教设施用地0.03公顷，商业用地4.95公顷，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8.28公顷；非建设用地426.73公顷，其中农林用地419.15公顷，水域7.58公顷。

- 图例
- 居住用地
 - 商业用地
 - 宗教设施用地
 - 停车场用地
 - 城市道路用地
 - 水域
 - 农林用地
 - 规划范围线

洪雅县瓦屋山镇“付田-侯坝片区”控制性详细规划

道路交通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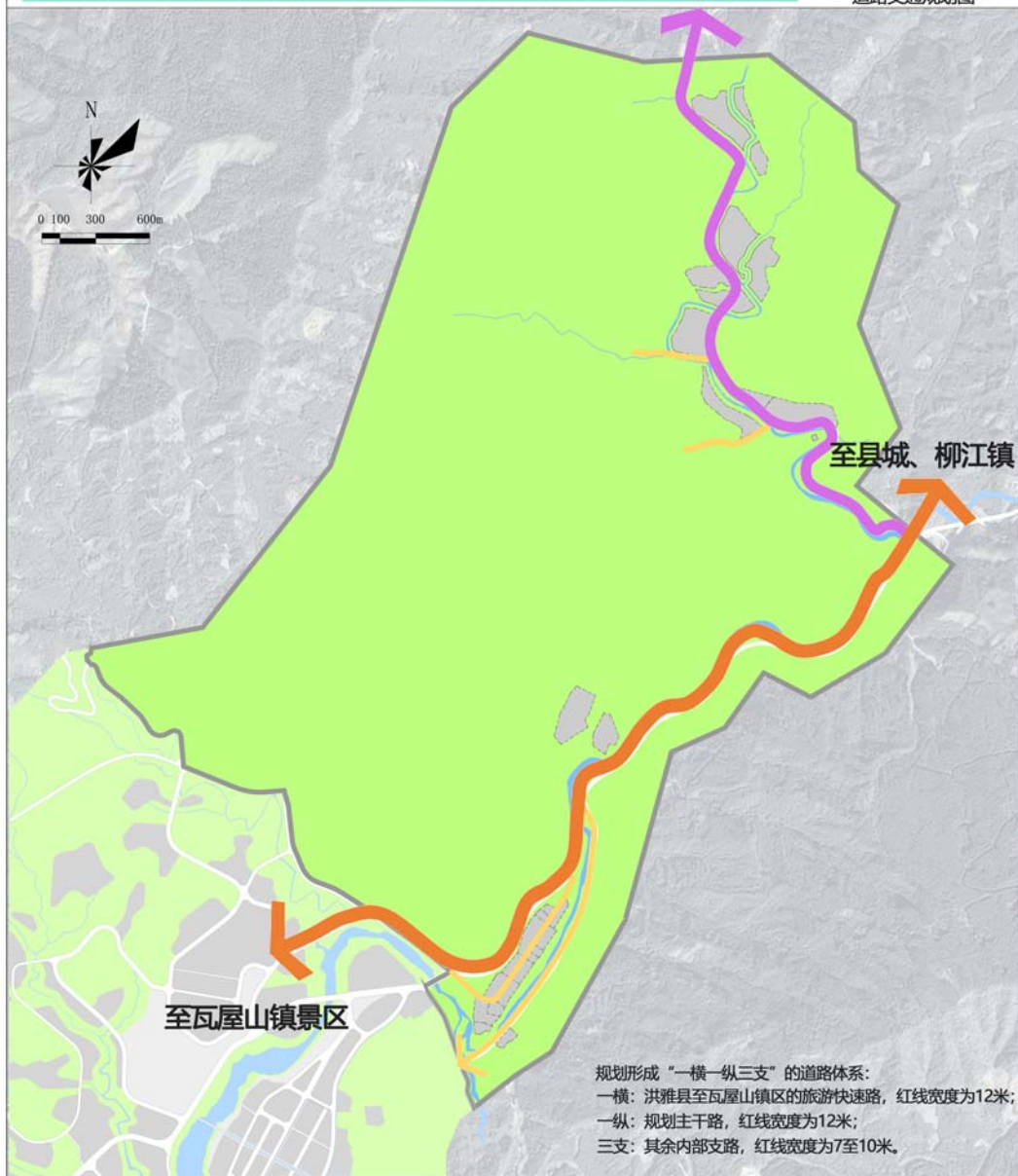


图	旅游快速路	停车场用地	规划范围线
例	主干路	水域	
	支路	农林用地	

洪雅县瓦屋山镇“付田-侯坝片区”控制性详细规划

开发强度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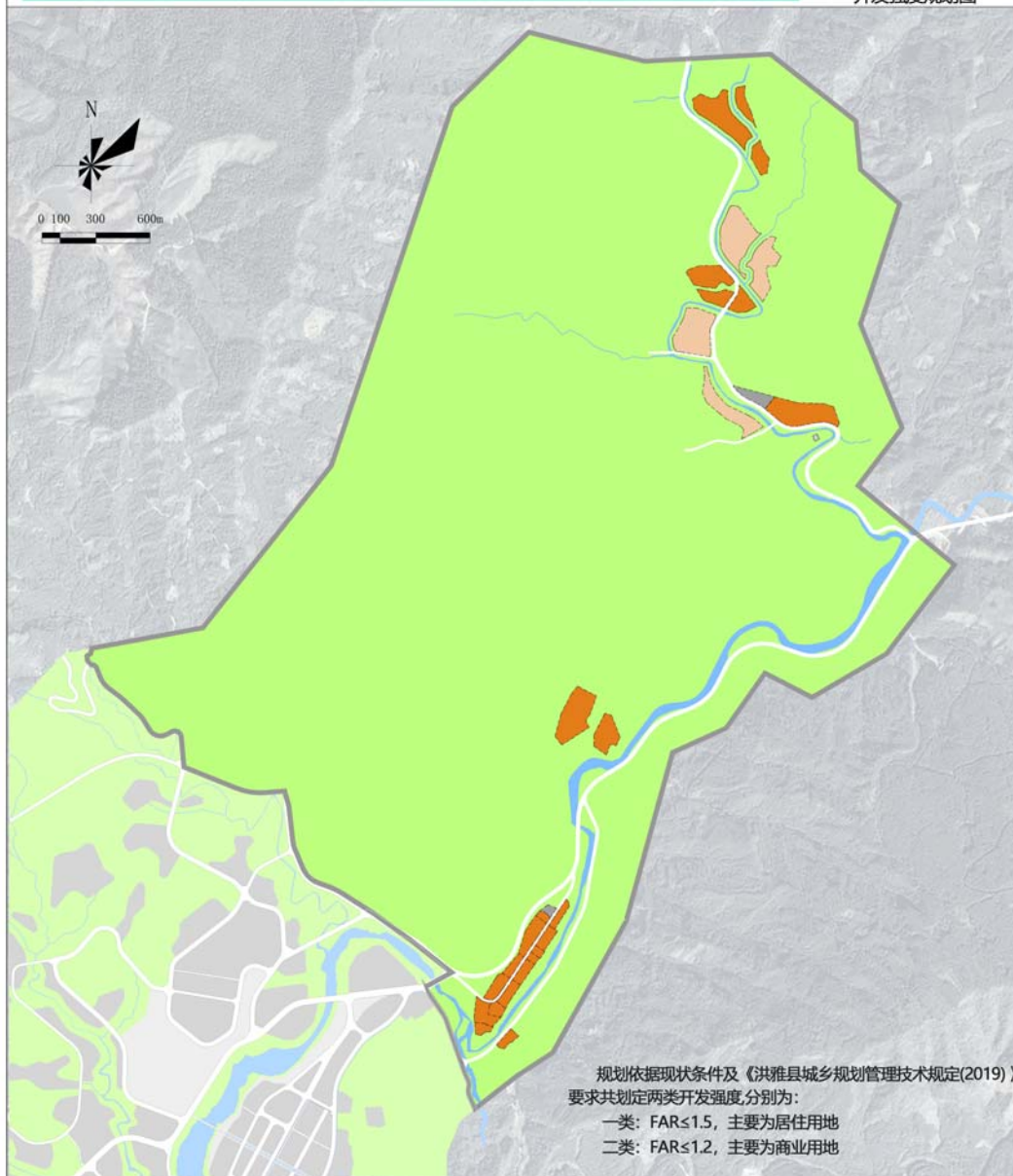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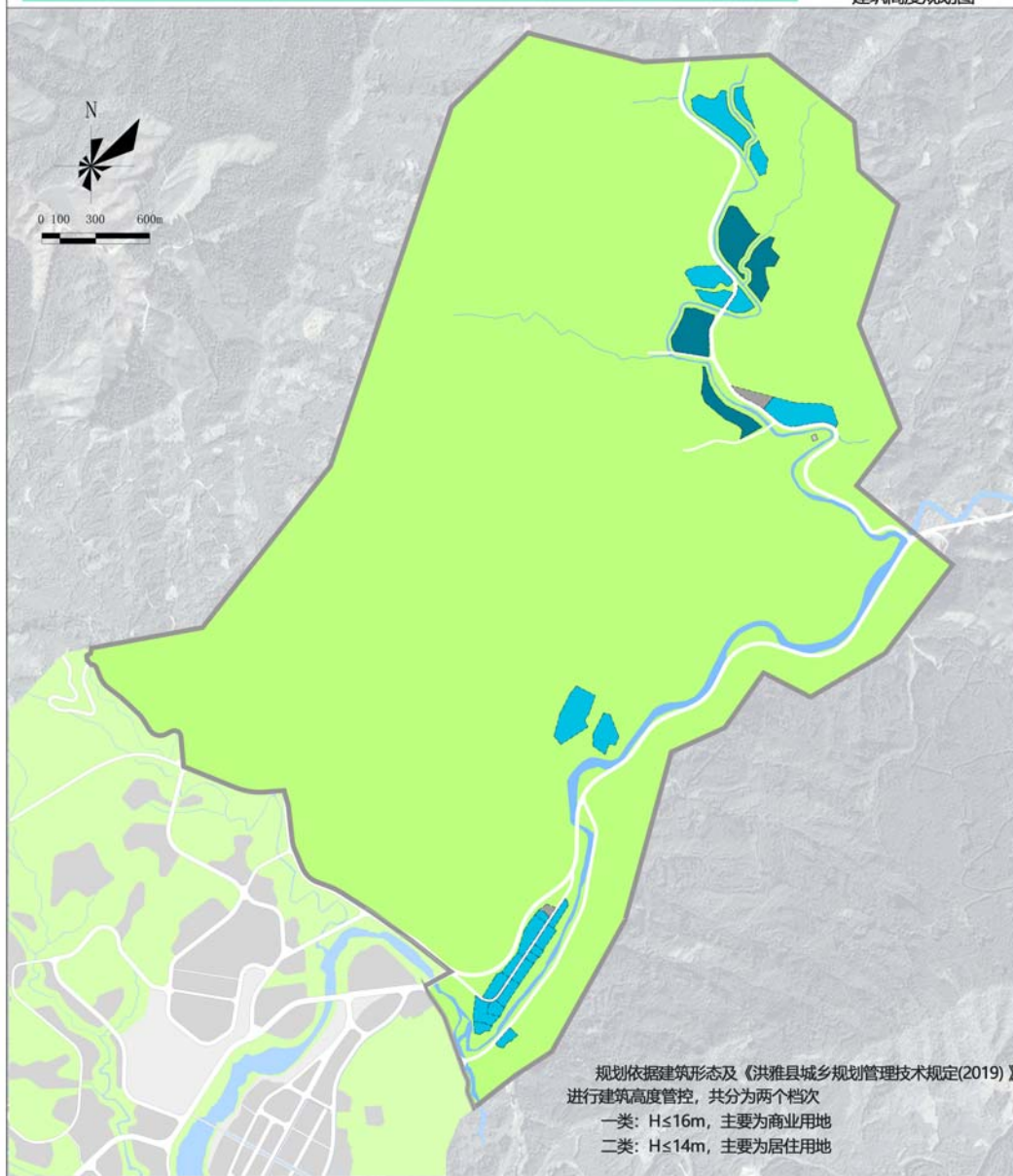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	 FAR≤1.5	 宗教设施用地	 规划范围线
例	 FAR≤1.2	 农林用地	
	 停车场用地	 水域	

洪雅县瓦屋山镇“付田-侯坝片区”控制性详细规划

建筑高度规划图



图例

H≤16m	宗教设施用地	规划范围线
H≤14m	农林用地	
停车场用地	水域	